

安徽省物业管理协会文件

皖物协〔2021〕32号

关于长三角物业管理服务联盟 LOGO 设计稿征集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全省物业服务企业：

为展示长三角物业管理服务联盟形象，汇集物业行业智慧，我会作为长三角物业管理服务联盟执委会首届主任单位，决定在会员企业中开展长三角物业管理服务联盟 LOGO 设计稿征集活动。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LOGO 设计原则

1. 符合法律法规、公序良俗；
2. 体现长三角物业管理行业特征；
3. 能展示行业精神和核心价值。

二、LOGO 设计要求

1. 生动形象、简单明了；
2. 需为本单位原创自创作品，稿责自负；
3. 投稿应附有设计说明和相关技术参数。

三、工作步骤

1. 有意参加的会员请于 2021 年 10 月 31 日前将设计稿、设计说明、相关声明（见附件）纸质档、电子档原图发送至电子邮箱 ahswyglxh@126.com，逾期不再接收。

2. 未附设计说明、技术参数和声明的，不予采用。

3. 作品一经采用，将给予 2000 元物质奖励并颁发荣誉证书。同时，所采用的 LOGO 设计稿，联盟将永远具备所有权和使用权，并有权进行修改优化。

4. 本次活动由安徽省物业管理协会负责解释。

特此通知。

附：声明



附件

声 明

安徽省物业管理协会：

本单位自愿参加长三角物业管理服务联盟 LOGO 设计稿征集投稿活动，声明所投设计稿为本单位原创自创作品，稿责自负。自投稿之日起，本单位同意将该设计稿所有权和使用权转让长三角物业管理服务联盟永久享有，由长三角物业管理服务联盟使用和处理。

特此声明

投稿人：

年 月 日